

Ruvim Frayerman 著
胡山源譯

早

戀

天光書店發行



Ruvim Frayerman 著
胡山源譯

早戀

天光書店發行

譯者序

中國的舊小說和現代的西洋小說，從技術方面看來，其最大的不同點，我可以說，前者大都用敘述法(Narration)，而後者則幾乎全用描寫法(Description)。多用敘述法，自然容易寫些，因為用不着直接描摹，也不必限於一時一地，只要像報帳一般，將故事報完就算數，而讀的人呢，自然也容易了解些，因為這樣不必跟這寫故事的人一同走，一同看與聽，甚至一同想，只要明白了故事的大概，就可以將這故事放在一旁，至多，憑著自己的想像，給故事中的人物或背景，加上一些襯托，也就很可能以過去了。敘述的時候，或者將故事的前因後果，加一些說明，或者將牠的因果，加一些議論，有所發揮，這更能使讀者明白，或者知所警惕。一句話，中國舊小說的喜歡用敘述法，就是因為只注重情節(Plot)，而讀者對於小說的要求，也大都只注重情節的熱鬧或變幻，其他對於人物和背景的描寫，是不大注意的。在那些作者和讀者看來，人物和背景，人人都可以想得到，只有情節，乃是故事的骨幹，不能不用一些心思。至於情節，也可以用描寫法來發展，似乎他們根本沒有想到。

然而這樣的小說，是第一流的作品麼？能够得着多數人的歡迎而垂之永久麼？當然我的，也可以

說就是你的答覆，只有兩個否字。這不是第一流的作品，還得不着多數人的歡迎，或者得到了多數人的歡迎，而不能垂之永久。為什麼原故呢？我想也用不着長篇大論，來加以說明，我只要舉出中國最佳的兩部小說來，也許你就可以自己尋到答覆了。第一部，水滸；第二部，儒林外史。請問每一個讀者，究竟在欣賞牠們，是爲了牠們的情節的敘述呢，還是人物與背景的描寫呢？而《三國志演義》的引人入勝，難道只是爲了牠的情節熱鬧與變幻，而沒有人物與背景的刻劃入微麼？中國的舊小說，好者太少而在技術上不及格的太多，就是爲了這不懂描寫，更不懂情節的描寫的原故。

這樣的情形，自從現代的西洋小說傳到了中國，照理就不應該發生了，而我們在小說上的技術，就應該大大地進步，而舊日的老方法，也應該少用或者簡直不用了。不料默察這些年來的新小說，似乎懂得這描寫法的，還是很少。注重情節而不注重人物與背景的，固然比比皆是，就是對於他們所注重的情節，也大都只知道用代言的敘述法，換言之，報帳法，概括地說故事，而不用直接的描寫法，將每一個節目的各方面，細細描摹出來，讓故事自然進展。最顯著的例子，小說中沒有對話，或者對話少得尋不到，所有其中人物的對話，都由作者從旁代言了事；前因後果，也用「原來」或什麼倒敍與預告，由作者另爲說明，與舊小說中的「書中交代」差不多。這真叫我有些希奇了，為什麼我們的作者如此不長進！

現在，我藉着天光書店給我的機會，譯出了這本「早戀」，爲了牠的技術，技術上徹頭徹尾的描寫而不敘述，我極願將牠推薦於每一個嗜好小說的讀者之前。你可以看看，牠有沒有一些作者的影踪夾在裏面，來攪亂我們的視線，當我們正在凝神專志地看着這真實的故事，不，片段的人生，在活活的演進、發展時；或者說，牠有沒有一些作者的聲息夾在裏面，來攪亂我們的聽覺，當我們正在心領神會地聽着牠裏面每一個人的說話，每一種自然的或人爲的聲響時。你能了解牠麼？欣賞牠麼？如果能，我可以說，你讀小說的程度已經高了，假使你能學牠的法子寫小說，你的手段便也妙了。如果你還不能這樣，那末，我可以說，你還只可以看看「落難公子中狀元，後花園私訂終身」，而不能看《紅樓夢》，你還只能寫寫「奇案」或「公案」，而不會寫《水滸》或《儒林外史》。總之，我們讀這篇小說時，是按照事實的自然經過，那就是按照不先不後而一定的時間，不此不彼而一定的地點，我們親目看見了，親耳聽見了那些事實的自然起伏、自然進行，沒有誰在我們旁邊告訴我們聽，指點給我們看。我們真覺得暢快，喜樂。至少，我們像在看着一本很好的戲劇，我們懂得牠的一切，欣賞着牠的美妙，我們不需要有人在我們的旁邊，對於那戲劇，來多說一句話，如果有誰簡直不識相，要在舞臺的一角，幫着劇中人說話或裝腔作勢，我們就非轟他下去不可！

不過這本小說的長處，實在也不單單是牠技術的優越。只因爲我看到中國小說在技術上的不

長進，心有所感，所以我就首先想到了這點。牠的長處多着呢，牠描寫兒童的最後一個時期，就是成人前一個時期的心理，得到了難得有的成功！以兒童爲主人翁的小說是難寫的，而這一個時期的兒童，尤其難寫，因爲一般兒童的心理，作者往往體會不到，而這一個時期兒童的心理，爲了就要進入成人時期的原故，則最爲複雜，作者往往體會到了卻有無從下手之感。中國沒有一本以兒童爲主人翁的好小說，全世界以兒童爲主人翁的好小說，也沒有幾本，這就證明了我的話，這種小說的難寫，不是隨便說說的，同時，也就證明了這本小說的「出類拔萃」，實爲當今難得的佳作了。牠清楚地，深刻地，將這一個時期的兒童，同在這一個時期而心理又大不相同的幾個兒童，留下了一組有生氣的雕像，使我們看得見他們面目的唱片，聽得清他們口吻的紀錄。牠還遠在有聲電影之上，或最新發明的「立體電影」或「味覺電影」之上，因爲牠還給我們看清楚他們小小的頭腦中，在想些什麼。牠所介紹給我們的，比了我們可能遇到的這些活人還要真切！

其次，這篇小說的背景，地方色彩（Local color），也是描寫得足供每一個人欣賞的。如果說，你看了這篇小說，還想像不出那地方的山水草木，以及風雪與禽獸這些自然界的一切的，我想你以後還是不要讀小說的好，免得多費你的寶貴光陰，「入寶山而空回」，一無所得。如果你已經想像得出這一切了，而還覺不出這一切的美麗來，那末我說，你假使還要讀小說的話，你的美感還須訓練些。我

這樣說，決不是有意要得罪人，更不是有意要表示我的程度，好像懂得了什麼。實在的，我是爲牠，這小說的地方色彩所迷了！牠寫得那樣的好，我不願有一個讀者錯過，我只願每一個讀者都會和我一樣得到牠所給我的美麗，因此感到愉快！牠寫得那樣的好，完全是藝術的好，不一定是事實的好，說不定我們到了那裏，反而會不覺其好；牠簡直會「點鐵成金」，「化臭腐爲神奇」，將那冷冰冰的北國，寫得如火如荼，成了不朽的畫景！

至於牠的情節，結構呢？那也並不散漫或單調，而恰恰佈置得適如其分。當然，一篇小說的結構也是重要的，否則只是片段，連不牢，闢不搆了。牠卻也把握牢了這重要。這個，我想我們善於，並且喜於看情節的讀者，一定能够自己發見的，那也就不必我在這一點上多所介紹了。不過我要殺風景地補充一聲，你如抱了什麼「奇情」或「豔情」的心思來看牠的情節，你是會失望的，你還得用欣賞一篇絕世妙文的結構的眼光來看牠，你才會如願以償，滿載而歸。

我常要說，天下事大都後來居上，而文學也不能例外。就像這篇小說，沒有一筆閒，一句浪費，也沒有一些缺少，十足顯出了最現代的作風，爲其他十九世紀以上，或最近幾十年的西洋小說所不及。這就是文學，也是後來居上的證明。因此，我很想將這樣的小說，最現代的小說，多譯幾篇，給我們一些新鮮的欣賞，更有力的參考。

本篇小說是從「國際文學」(International Literature)一九四〇年一二三月號的英文譯出來的，在該號的「作者小誌」欄中有關於本篇作者的幾句話，現在譯在這裏，以供參考：

拉維姆·夫雷雅曼(Ruvim Frayerman)是一個多才的年輕的蘇維埃長短篇小說家。他初次轟動蘇維埃讀者的是他的 Vassaka, Red Partisan，這是一篇講到中國東三省革命青年的長篇小說，登在本刊一九三三年的第二號。本號中所發表的「早戀」是他的第一部鉅製。他的長短篇小說的特點是富於抒情的語句和心理的分析。

本書譯完後，會請高勵華女士對照了原文，逐字逐句，詳校一次，特此謝謝。

民國三十年一月，在上海。

早戀

一

細長的釣絲在老樹根下面的水中浮着，水輕輕一動，牠就在微波中顫動着。

那位小姑娘在釣着鱒魚。

她一動不動地坐在一塊圓石上，讓河流的吼聲響徹她的身軀。她向下面看着，不過水面上的光芒雖然奪目，她却並不用力注意。她時常警視着四週，或者看着遠處的小山，山在河的那邊，上面蓋着森林。

空氣澄潔，被羣山所包圍的天空，就像渲染着晚霞的平原。

但是即使她從小就熟悉的空氣和天空，這時也引不起她一些興趣。

她眼睛睜得很大，注視着滔滔的水流，要想給她自己描摹出那些未經開發、不爲人見的遠地方，這條河的來處和去處。她渴慕着新的地方，例如她想到澳洲去看看那處的野狗。她又想做一個飛行

員並且也想會唱一些歌。

因此她就唱了起來，起先是輕輕地，後來就大聲唱。

她有美妙的喉音。可是在她的四週，一切都是寂靜而空虛。只有一頭水鼠，被她的歌聲所驚，在樹根相近的地方，躊躇了一下，就迅速地向燈心草叢游着，在牠的身後還拖着一根青的蘆葦，想要帶到牠的巢穴裏去。蘆葦很長，水鼠的努力並沒有用，因為牠沒有拖牠穿過水中各種雜草的力量。這小姑娘停止了歌唱，很關心地看着。然後她立起身，將釣絲捲好了。

她這樣的動作，使那水鼠竄入了蘆葦裏，一尾黑而有斑點的鱗魚，本來一直在發光的水流中停着不動的，此刻也就此一跳，投入了水底。

小姑娘獨自留在這裏。她抬頭看看太陽；現在太陽已經近地平線了，就要落到那長滿櫟樹的山後去了。

可是時光雖然已經很不早，她還是不想就離開。她慢慢地在圓石上轉身，然後用悠閒的步調，踏上了小徑，向山旁迎面的高大樹林走去。她勇敢地進入了樹林。河流在石上的濺濺聲，落在她的後面了；在她的面前，只是一大片寂靜。

然後營中號角的尖音打破了久久的沈寂。這些尖音在林間開墾地的各處顫動着，這種開墾地

上原來生滿虎尾櫻，牠們的枝葉是從來不會動搖的；這些尖音又在她的耳中響着，催她快些走。

但是這位小姑娘並沒有加速她的步子。她繞過了生長黃百合花的溼地，俯下身去，從泥土中連根拔起了好幾株蒼白的花。她的手裏握滿了花的時候，在她的背後却發出了輕輕的步聲，並且有人在喊着她的名字。

「丹雅」

她回轉了身。就在那開墾地上一個大螞蟻堆的旁邊，立着那個南奈少年斐爾加，在向她打着招呼。她帶着友誼的微笑走向他去。

她看見在一株很闊的樹椿上，有一個罐頭，裏面都是紅的越橘。他在用一柄狹的用雅古次克鋼製成的獵刀，將一根剛剛折下來的樺樹枝剝着皮。

「你聽見那號角麼？」他問。「爲什麼你不趕快些走？」

「這是探訪日，」她回答說。「但是我的母親是不會來的。她正在醫院裏工作着，營中誰也不會等着我。爲什麼你自己也不趕快走？」她末了又微笑地問了這一句。

「這是探訪日，」他應着說。「我的父親從游牧人的營中來看我，我一直跑到樺樹山那樣遠，送他回去。」

「你的意思是說，你已經送到他住的地方，然後又回到了這裏呀，這是老遠的路呢！」

「不，」斐爾加一本正經地回答說。「他今天就要在近我們營地的河邊過夜，為什麼我要送到他住的地方呢。我不過在大石的附近洗了一個澡，然後就去找你。我聽見你在唱歌。」

這位姑娘向他看看，噗哧地笑了起來。

斐爾加皮色黑暗的面孔，又變得格外黑些。

「唔，如果你不忙着走，」他說，「我們可以在這裏耽擱一下，我想請你嘗嘗螞蟻汁。」

「可是今天早上你才給我一些生魚。」

「是的，不過那是魚；這是決不相同的東西。你試試看，」斐爾加說。

他將他的樺樹枝敲進了螞蟻堆的中心。他們俯着身等了一會，等那剛剛剝過皮的細小樹枝上，密密地爬滿了螞蟻。他將牠們搖去了，又將這樹枝輕輕地敲着一株杉木，然後對她伸了出去。點滴的螞蟻汁，都黏在發光的樹液之上。他舔了幾滴，就將這樹枝遞給丹雅舔。

「這是好吃的。我時常喜歡螞蟻汁，」他說。

她向前走着，斐爾加在她的旁邊陪着。

他們都不開口，丹雅呢，因為她喜歡對於事物作一些默想，喜歡一進入沈寂的森林，就不作聲。而

斐爾加呢，則因爲他不願意再說像螞蟻汁那樣的瑣事。這到底只是一種汗，她可以很容易地爲她自己找到的。

因此他們走完了這森林中的小徑，彼此沒有交一言，最後，他們走到了山的那邊。
這裏，在河旁一個懸崖的腳邊，他們看見了空地上一行一行寬大的篷帳，這就是他們所棲的營，而河呢，正在匆匆地向海流去。

營中的鬧聲傳入了他們的耳中。成人們一定已經回家去了，兒童們正在玩着。可是他們的聲音是那樣的響，以致在這些摺疊的灰色岩石的寂靜中，使丹雅感到似乎遠處什麼地方的森林，正在嘆息着，搖擺着，她是時常喜愛森林的。

「他們一定已經排好隊了，」她說。「你應該先走下去，斐爾加，因爲恐怕他們要笑我們倆時常一起回來。」

「無論如何，她是用不着這樣說的，」斐爾加想，很有些着惱的樣子。那生在岩石突出處的一叢强有力的小樹，他一把拉住了，就此跳向下面的小路上去。那小路很低，以致丹雅嚇了一跳，不過他到底腳踏了穩地。丹雅立刻就沿着另外一條小路奔着，這條小路是在矮矬屈曲的松樹之間的，松樹則生在岩石中。

這條小路領她走上了一條大路，那條大路也像河流一樣，是從森林發出來的，又像河流一樣，用牠的白石和砂礫，閃耀着她的眼睛，又在她的耳中發着吼聲，這時正有一輛長長的公共汽車，裝滿了人，從她的身旁開過。

成人都在從營中回到城裏去。

公共汽車開過了，但是這位小姑娘並沒有看看牠的窗或者看看牠的輪滾過去；她並不在期望着什麼人。

她越過了大路，向營地奔去，不愧是一個活潑的小姑娘，跳過了好些水溝。

兒童都發着喊歡迎她。她走入她排隊所站的地方時，旗子在她的面上飄着，她先小心地將花放到地上。

先鋒隊隊長高斯底雅，給了她一個威嚇的瞥視。

「丹雅撒班尼衣娃，你應該按時到隊立正！向右看齊！舉手擰腰！」

丹雅盡量擰開她的手來，一面在想：「有朋友在你的右邊是頂好的，有朋友在你的左邊是頂好的。實在說，兩邊都有朋友是頂好的。」

她將頭轉向右面，就看見了斐爾加，他的黑臉在他的浴後發着光，好像一塊琢磨過的石頭。他那

闊而紅的先鋒隊領結，浸了水，溼得很。

「斐爾加，」隊長說，聲音有些粗澀，「如果你要用你的領結當作游泳衣，你將作成一個怎樣的先鋒隊隊員呢？現在不要爭辯，不要爭辯！我知道我所講的是什麼。你等着我要和你的父親說一說。」

「可憐的斐爾加，」丹雅想他今天倒楣了。

她一直看着她的右方。她沒有向左方看——爲了一個原故，這是違反規則的，爲了另外一個原故，肥胖的小仁雅，正在她的左方，這是她並不特別喜歡的人。

唉，這個營地！她在這同一的營地上，已經度過五個夏季了！不過無論如何，今天比了以前的時候，似乎要掃興些。她一向是很喜愛牠的——黎明時她在她的篷帳裏醒過來，露水還在懸鉤子的細刺上滴着；號角的聲音在森林間響着，好像小鹿的呼聲，此外還有鼓槌所敲出來的歸營號，螞蟻汁的微酸味，營火旁的歌唱，在在都足以留戀，而對這營火，她比營中任何人更知道怎樣生法。

那末今天發生了些什麼事情呢？是不是那長流入海的江河，將這些奇異的想頭放進了她的頭腦裏？她會帶着模糊的預覺，注視着這河流。她會希望和牠一同浮着，可是往那裏去呢？爲什麼澳洲野狗的思想會那樣誘惑着她呢？澳洲野狗干她什麼事呢？這是不是由於她的兒童時代正在悄悄地溜走呢？誰能確實知道，什麼時候兒童時代會結束而下一個時代會開始？

丹雅立正在隊中的時候，還是這樣那樣地想着；她後來在吃飯的篷帳裏坐下來吃晚飯了，還是那樣想着。只有在野火——那是別人請她點着的——旁邊時，她才恢復了她自己。

她從樹林中拿回來一根細長的樺樹枝，那是在風暴中被吹斷下來而在地上晒乾的；她將牠放在中央，開始在牠的四週很熟練地生起火來。

斐爾加用灰蓋着牠，使牠緩緩地燒着，然後等那些細枝着了火。

樺樹枝並不射出火星，只在圍繞着牠的薄暗中發着嗤嗤的微聲。

別組的兒童都跑到這裏來看火。隊長高斯底雅來了，剃過頭的醫師，甚至營地的監督，也都來了。他問他們，既然有這樣優美的火，為什麼他們不唱歌和遊戲。

因此兒童都唱起歌來，唱完了一首又一首。

可是丹雅不高興唱。

她和坐在水邊一樣地坐着，眼睛睜得很大，注視着火——火正不斷地變幻着，不斷地動着，不斷地向上昇騰着。這火也似乎在說着什麼話，把模糊的疑懼充塞着她的靈魂。

斐爾加耐不住看她那樣憂鬱樣子，就將他那裝着越橘的罐頭拿到火旁來，很想用他所有的一些東西，使她高興起來。他將罐頭對他所有的同伴邀請着，可是他揀了那最大的，最多汁的越橘給